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交易概述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 12月 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晨晓科技")37.99%股权分别转让给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震有科技")、李明伟、一村资本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一村资本")及昆山根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根诚投资"),股权转让价格为7.598万元。

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82)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详细披露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根据各方签署的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李明伟、一村资本有限公司及昆山根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关于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(以下简称"协议")的约定,相关进展情况如下:

- 1、2020 年 12 月,震有科技、李明伟、一村资本、根诚投资已将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3,799 万元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,其余股权转让价款将按照协议的约定支付。
- 2、近日,公司收到晨晓科技的通知,获悉晨晓科技的股东变更、章程备案、董事登记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,并取得了杭州市市场监管档案信息中心出具的《企业基本信息情况表》。晨晓科技目前股权结构为:



股东名称	持有股数(万股)	持股比例
王志骏	540.7672	21.75%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	373.0103	15.00%
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373.0103	15.00%
李明伟	373.0103	15.00%
杭州芯桥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303.8953	12.22%
一村资本有限公司	124.3413	5.00%
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120.2485	4.84%
刘艾	107.9271	4.34%
梅永洪	96.0311	3.86%
昆山根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74.3490	2.99%
合计	2,486.5904	100.00%

公司继续持有晨晓科技 15%股份, 晨晓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后续, 交易各方将根据协议的约定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等相关手续,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杭州市市场监管档案信息中心出具的《企业基本信息情况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7日

